

國立屏東大學社會發展學系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2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 10 分

開會地點：線上視訊會議 (軟體:Google Meet)

主席：邱毓斌主任

紀錄：董家嫻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貳、宣讀上次會議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(110.4.30) 決議案執行情形如下：

編號	案由	決議	執行單位	執行情形
1	本系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任教師徵選名單初選。	一、審查結果： 擬推薦蘇慶軒老師、劉岫靈老師、洪靖老師、黃仲由老師、何俊頤老師、林珮婷老師、林奕孜老師。 二、教師審查結果提送系教評供參考用。	本學系	推薦名單提送 110 年 4 月 30 日下午 2 點系教評會審查，決議於 5 月 7 日邀請蘇慶軒、林珮婷、林奕孜三位老師進行應聘演講。
2	本學系大學部課程調整事宜。	照案通過。	本學系	提送院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3	本學系蔡依倫老師「科技部研究獎勵」申請案。	照案通過。	本學系	提送院、校學術委員會審議。
4	本系第 17 屆 2021 南台灣社會發展學術研討會事宜。	照案通過。	本學系	目前正執行研討會徵稿事宜。
5	修正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獎學金申請方式。	照案通過。	本學系	提送院務會議備查。
6	本學系大學部新增課程事宜。	照案通過。	本學系	提送院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。
7	本學系大學部「108-109 年度畢業滿 1、3、5 年畢業生流向調查」統計結果運用事宜。	照案通過。	本學系	資料回覆實習就業輔導處。

提案一

提案人：邱毓斌主任

案由：遴選 110 學年度本學系各會議委員代表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學系各委員代表人數說明如下：

- (一) 校務會議委員：各系教師遴薦 1 位教師代表。
- (二) 校學術委員：遴薦 1 位教師代表。
- (三) 研究發展會議委員：遴薦 1 位教師代表。
- (四) 院教評會委員：系主任為當然委員，另遴薦 1 位專任教授為本系教師代表。
- (五) 院課程委員會：系主任為當然委員，另遴薦 1 位教師代表。
- (六) 院學術委員會：系主任為當然委員，另遴薦 1 位教師代表。
- (七) 院務會議委員：系主任為當然委員，另遴薦 2 位教師代表。
- (八) 系教評會委員：由本學系專任助理教授以上教師七人組成之，學系主任為當然委員。其中副教授以上人數不得低於二分之一，如副教授人數不足時，可由校內外性質相近似系、所副教授以上教師推選之。
- (九) 系課程委員會：本會置委員 11 至 15 人，由本系專任教師擔任當然委員，並邀請校外專家學者、業界代表 1 至 2 人，學生代表 1 至 2 人組成之。
- (十) 系招生委員會：系主任為當然委員，遴薦 3-5 位教師代表。
- (十一) 系務會議代表：本系專任教師擔任當然委員組成之；大學部學生代表及碩士班學生代表各 1 名。
- (十一) 110 年系圖書委員：夏傳位老師(聘期為 1 年)。

二、本次會議票選單方式採線上投票，投票網址於會議中提供。

決議：

110 學年度本學系各會議委員代表如下：

- (一) 校務會議委員：李錦旭副教授。
- (二) 校學術委員：蔡依倫副教授。
- (三) 研究發展會議委員：蔡依倫副教授。
- (四) 院教評會委員：王儷靜教授、邱毓斌主任。
- (五) 院課程委員會：邱毓斌主任、蔡依倫副教授。
- (六) 院學術委員會：邱毓斌主任、蔡依倫副教授。
- (七) 院務會議委員：邱毓斌主任、李錦旭副教授、林育諄副教授。
- (八) 系教評會委員：王儷靜教授、邱毓斌主任、李錦旭副教授、蔡依倫副教授、林育諄副教授、吳品賢助理教授、夏傳位助理教授。
- (九) 系課程委員會：邱毓斌主任、李錦旭副教授、曾光正副教授、王玉玲副教授、蔡依倫副教授、林育諄副教授、張義東副教授、吳品賢助理教授、夏傳位助理教授、陳馥瑋助理教授、顏莞秣同學。
- (十) 系招生委員會：邱毓斌主任、蔡依倫副教授、林育諄副教授、吳品賢助理教授、陳馥瑋助理教授。
- (十一) 系務會議代表：邱毓斌主任、李錦旭副教授、曾光正副教授、王玉玲副教授、蔡依倫副教授、林育諄副教授、張義東副教授、吳品賢助理教授、夏傳位助理教授、陳馥瑋助理教授、顏莞秣同學。
- (十一) 111 年系圖書委員：陳馥瑋助理教授(聘期為 1 年)。

提案二

提案人：邱毓斌主任

案由：本學系 110 級畢業生畢業典禮事宜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今年度 110 級畢業典禮因疫情嚴峻取消實體活動辦理，擬研議是否舉辦線上小畢典及五育獎頒發方式，請各位師長共同集思廣益，提供相關建議來彌補缺憾。
- 二、檢附 109 學年五育獎得獎學生名單【附件一】。

決議：本學系線上小畢典預計於 110 年 6 月 6 日(日)下午 3-5 點辦理，敬請本系教師撥冗與會。

提案三

提案人：邱毓斌主任

案由：本學系 110 年度社會發展實作課程實施之評估與調整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0 年度社會發展實作課程：
 - (一)邱毓斌老師-大學、企業與社區的三重奏 恆春半島社區調查與生態遊程優化以大光社區為據點。
 - (二)李錦旭老師-增修《屏東縣公共議題彙編》。
 - (三)蔡依倫老師-想像阿禮自然人文生態景觀區的 100 種旅行方式。
 - (四)陳馥璋老師-資源倘賣無？-「垃圾」與他們的產地面面觀
- 二、檢附 2021 年「社會發展實作」課程彙整表【附件二】。

決議：請四位老師與同學保持密切聯繫，盡量以保持完整課程精神為主，若有相關問題，可再提系務會議討論。

提案四

提案人：邱毓斌主任

案由：本學系 110 年度個人申請入學尺規調整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教育部 110 年 3 月 9 日臺教高(四)字第 1100031835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「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」個人申請入學管道招生作業辦理規劃書-審查共通提醒注意事項：

學系	優點	待加強	補充建議
社會發展學系	●有彈性的選才設計	●宜加強書審外甄試項目評量方式及評分設計	1、 評分項目內容陳述不具體，建議透過共識會議建立標準，而非只是用形容詞來區分傑出、優、佳…，方可透過尺規進行客觀評定。 2、 個人申請已採計學測成績，在校修課紀錄面向又達 50% 比重，學生成績表現佔總分之比重高，易失去採計其他多元能力機會。 3、 綜合評語特別強調對高中校際間的重大差異（城鄉差距、社會文化差異、或為其他差異，應具體陳述）會作適度調整，以繁星精神為高中均質而言，各高中有其特色，評量的調整應有客觀參據。 4、 參加校外非營利組織及擔任幹部之學期數，建議不量作為評分依據，而應側重學生的學習心得與反思。

三、檢附本學系 110 年度個人申請入學尺規及相關資料。【附件三】。

決議：委請蔡依倫老師、林育諄老師及陳馥瑋老師組成研議小組，於一週內依據討論與本年度申請審查經驗草擬調整之方向與文字，送系務會議成員 email 群組確認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伍、散會：同日下午 14 時。